未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明承诺书

本人 ，身份证号码： 。系 （学校） （专业）2024年应届毕业生。本人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 （住培点全称）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，预计于 年 月完成培训并参加考核。

本人承诺，按照《珠海市人民医院医疗集团高新医院2024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告》要求，于2024年8月31**日**前提供 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或有效的成绩合格证明。如未能按照要求提供，则视为本人自动放弃拟聘用资格。

承诺人：（亲笔签字并按手印）

日 期：